

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发的《关于核准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1]1167号），现将批复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2,725,000股新股，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发行人：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证券部

电话：021-54333699

邮箱：zqb@cimic.com

2、保荐机构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保荐代表人：倪晓伟、胡晓

联系人：资本市场部

电话：021-38675873

邮箱：lifuding@gtjas.com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